法 院 公 告

刘毅森：

原告谢福荣与被告刘毅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［（2026）闽0681民初7399号］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审判庭人员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民事裁定书、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次日9时00分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在本院漳州开发区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特此公告。

[福建]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法院

2026年11月02日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11月02日新华网福建频道

（本公告从“新华网福建频道”下载，下载时间2026年11月02日）